

中文閱讀擂台賽

比賽規則（試行）

Logo (under construction)

Website <http://hkchinesereading.weebly.com/>

Modified on April 11, 2016.

Note: Although this manual is compiled based on HKBOB manual of 2013-2014, this manual shall not be viewed as the translated version of the HKBOB manual and this competition is not part of the HKBOB.

組委會名單

CDNIS-VSA-CIS-ISF-Shatin College-NAIS

目錄

歷史背景

第一章

第二章

第三章

第四章

附件一

附件二

附件三

附件四

附件五

歷史背景

中文閱讀擂台賽在香港英文學校中盛行的英文閱讀比賽(Hong Kong Battle of the Books)的成功延伸。英文閱讀比賽由來自美國北卡羅來納州的圖書館員 Bryant McEntire 介紹到香港。甫一舉辦，即在國際學校中受到熱烈歡迎，並逐漸吸引了本地不少英文學校的加入。這項活動賽事極大地推動了青少年在英文方面的閱讀。鑑於同學對中文閱讀的興趣在中學階段

日益降低，我們特地組織這一活動，期望幫助英文學校中青少年拓寬視野，提高中文閱讀興趣，同時提倡團隊合作，鼓勵同學和老師積極利用學校圖書館內中文資源。

## 第一章

### 總綱

我們的理念：組織中學中文閱讀擂台賽旨在鼓勵中學低年級同學踴躍閱讀中文。藉此平台，我們為不同階段的同學推薦豐富多樣、優質有趣的青少年文學作品。比賽力求活潑緊張，希冀同學在活潑而緊張氛圍之中，提高閱讀能力，擴展閱讀範圍，並形成個人獨特的閱讀喜好。但無論比賽如何激烈，所有參與者都應銘記：我們的目標是經常閱讀，而非單純的輸贏。

所有參與者都必有所收穫！

## 第二章

### 組委會的責任

1. 比賽書單
  - 1) 書籍以中文為母語的學習者水平選定
  - 2) 書目總數為 12，其中約 50%為 6-9 年級水平，約 25%為低於 6 年級水平，另 25%為高於 9 年級的水平
  - 3) 個人及學校都可以向組委會提出建議書單
  - 4) 組委會負責查找圖書供應狀況
  - 5) 組委會確定最後書單
  - 6) 通過多種途徑公開比賽書單，包括本賽事網站
2. 向協調員收集、查證以及編輯題目
3. 編寫及分派可以用於校內預賽的練習題目
4. 編寫和編輯用於決賽的題目
5. 決定比賽的日期、時間以及地點
6. 收集參賽隊伍信息
7. 執行本賽事
8. 公開以及宣傳本賽事
9. 製作參賽證書樣本以便各校校內使用
10. 評估本賽事

### 獎勵

具體獎項數目視參賽隊伍多寡決定，比賽前三分之一優勝學校將得到獎勵。

獎杯或獎座將由得獎學校永久保留。

### 工作人員：

學校協調員負責確認比賽工作人員及其各自職責。本比賽之工作人員須對青少年文學具備一定知識和興趣。各工作人員具體職責見第三章之競賽程序。

1. 邀請二至三位裁判
2. 邀請一至二位主持人
3. 邀請兩位計時/計分員

### 信息公開

1. 向參賽隊伍收集照片和文章以供日後使用。【必須在事前徵得相關學校公開使用許可】
2. 向媒體及教育期刊投稿
3. 指引有興趣者瀏覽中文閱讀擂台賽網站或閱讀本比賽規則

### 承辦學校

1. 為所有到訪者及比賽人員提供必要桌椅
2. 為比賽提供相關材料、場所以及必要物資
3. 在比賽現場預備所有書目用於解決爭議

## 第三章

### 比賽對象

本年度的參賽學生為中學六至九年級學生。

### 比賽使用語言

本年度賽事使用語言為中文普通話。

### 學校教練：

1. 通常由圖書館老師負責對外聯絡，也可以另外安排指定老師負責訓練學生
2. 為參賽學生提供相應圖書
3. 組織校內活動（午飯時、活動課時、俱樂部時間、放學後或者閱讀課時間）
4. 進行校內訓練（可選擇）
5. 幫助確認參賽隊員
6. 閱讀比賽圖書
7. 協助校內預賽
8. 示範運動員風範

### 參與同學：

1. 閱讀比賽圖書，準備比賽

2. 具備團隊合作和運動員風範
3. 出席校內訓練
4. 編寫比賽問題（可選擇）

#### 承辦學校聯絡人

1. 向組委會報告經過校方確認過的比賽時間、地點以及場所
2. 組織比賽，邀請裁判、計分/計時員、主持人以及領座員
3. 向組委會取得比賽題目
4. 比賽之前，回答參賽學校可能有的各種疑問
5. 比賽開始前，與裁判確認比賽規則、問題以及答案
6. 為比賽爭議提供盡可能的資源與支持
7. 為所有參賽學校製作校名牌，為參賽同學製作姓名牌並提供茶點
8. 邀請學校職員協助比賽順利進行
9. 確保各裁判有充分機會使用比賽圖書和題目

#### 競賽程序

1. 裁判（共三位，兩位就坐於台上兩隻比賽隊伍近旁，一位就坐於主持人身側）
  - 1) 監督比賽學生輪流作答
  - 2) 驗證所有答案
  - 3) 對現場比賽程序、題目、答案以及計時等相關爭議做出裁決（可能需討論之後再決定）
1. 主持人（一至二位）
  - 1) 比賽開始前向所有出席者宣講比賽規則
  - 2) 叫出答題同學姓名，讀出題目，再次叫出答題同學之後比賽立即進入計時，以及必要時重複讀出題目
2. 計分/計時員（一至二位）
  - 1) 為每隊計分
  - 2) 每一回合結束時，在計分板上計分（通常計分內容在當日全部賽程結束時公佈）
  - 3) 宣布下一回合比賽隊伍名稱
  - 4) 在 20 秒時，如果參賽同學還沒有開始回答問題，應當立即給出信號
  - 5) 在 10 秒時，如果參賽同學還沒有開始回答問題，應當立即給出信號

#### 承辦學校需要提供的資源和場所

1. 資源
  - 1) 計分紙-紙、白板或電腦均可
  - 2) 校名牌-字大並清晰可辨
  - 3) 計分板-白板或投影均可，用於全部賽程結束後向全場公示比賽得分
  - 4) 姓名牌-字大並便於遠距離辨識

- 5) 搖鈴或電子鈴-計分/計時員使用發出 10 秒或 20 秒完結提醒
  - 6) 擴音系統-適當
  - 7) 比賽進度表-可選擇
2. 比賽場所
- 1) 空間足以容納所有到訪學校成員、工作人員以及觀眾
  - 2) 為比賽隊伍和領隊預留固定座位
  - 3) 依照本規則安排比賽擂台（見附件三）
  - 4) 於比賽中場安排小息
  - 5) 於特定場所提供茶點小食
  - 6) 其它注意事項：停車場、洗手間、飲水機、燈光、擴音系統以及瓶裝水供台上主持人飲用等
  - 7) 各參賽學校需自行承擔其它一切費用，如午飯、代課教師、交通以及可能的住宿費

注：所有與本賽事有關之賽事均需嚴格遵守本規則。

#### 第四章

##### 比賽規則

1. 每校參賽隊伍由最多 12 名學生組成，每一回合由最多 6 名學生上台比賽。每隊參賽沒有最少人數限制。每校可安排另外一至兩位學生或教職員工作為隨隊陪同。每校只能夠提名一支參賽隊伍
2. 每一回合比賽之後都安排參賽隊伍輪換
3. 每一回合有 12 個題目
4. 主持人讀出題目一次，在輪值比賽隊員要求下，可以重複一次。但重複讀題時，計時持續進行
5. 主持人叫出比賽隊員姓名，讀出題目，重複叫出比賽隊員姓名之後比賽立即進入 20 秒或 10 秒計時。比賽隊員必須按順序輪流回答問題。只有在指定的 20 秒或 10 秒內，輪值隊員可以與同隊隊員低聲溝通。一旦輪值隊員開始回答問題，溝通必須停止
6. 得分準則：
  1. 書名及作者都對，可以得三分；
  2. 書名對，作者不對，可以得兩分，不需補答，即時進入下一道題目；
  3. 書名不對，作者對，不得分；題目轉移，由對方隊伍補答；
  4. 補答機會一次，書名對，可以得兩分；只有作者對，不得分，進入下一道題目

補答方案：

如果輪值隊不能在 20 秒內正確回答書名，主持人會再次讀出題目，把答題權交給對方隊伍。對方隊伍有 10 秒時間回答問題。只有在指定的 10 秒內，輪值隊員可以與同隊隊員低聲溝通。在此情形下，只有書名回答正確時，可以得到 2 分（作者名回答正誤都不得分、不扣分。）

7. 全部賽程結束後，積分最高學校為優勝者。如出現相同分數，將舉行加時賽

8. 加時賽亦有 12 個題目。計分從零開始。加時賽回合數以決出勝負為準。如多過兩間學校進入加時賽，任何兩校都應有比賽。最後積分最高學校為優勝者
9. 每比賽回合中，教練不得與參賽隊員有任何溝通。在每回合之間以及小息時，教練可以與參賽隊員溝通
10. 任何因比賽題目、答案、程序、計時引起的爭議將如下處理：
  - 1) 有爭議出現時，下一個題目尚未給出的空檔中，參賽隊員或教練應立即舉手並喊出“暫停”。只有參賽隊員和教練可以提出暫停
  - 2) 教練可以就程序問題（如計時、計分以及比賽隊伍輪換等）提出質疑，但不能涉及題目內容或答案正確性。參賽隊員可因上述所有問題提出質疑
  - 3) 組委會理解方言對口語的影響，不會因為個別參賽隊員的個別字眼的方言發音而扣分，但全體參賽學生應盡力以標準普通話回答問題
  - 4) 每一學校領隊須輕聲與隊員討論共同關注的問題，並使用相應的表格報告（見附件五）給裁判
  - 5) 裁判須與承辦學校聯絡人和有關學校參賽隊及教練一起討論。必要時，有關爭議與決定將在相關表格記錄。提出爭議方必須利用承辦學校提供的書籍，在 3 分鐘之內提出證據，證明己方答案正確
  - 6) 一旦裁判達成決議，承辦學校聯絡人應立即向主持人轉交決議，主持人應立即向全場公佈此決議，賽事遂即應繼續進行
  - 7) 以主持人與裁判的決議為最終決議
11. 當觀眾提出答案時，該條題目視為作廢
12. 在回合進行中，不得有任何進入或退出擂台範圍的舉動
13. 為尊重賽事，不得在未經允許的情況下對整個賽事進行錄像
14. 若不能尊重其它參賽學校或違反公平競爭精神的情況下，組委會有權取消個別學校的參賽權
15. 所有與本比賽相關但尚未在本規則具體規範的事項，以現場裁判的裁決為最終決議

#### 附件一：比賽題目的準備和使用

1. 組委會公佈書目之後，將指定來自多所學校的圖書館老師和中文老師閱讀指定書籍並編寫題目
2. 題目將交由組委會出題人匯總，題目形式：在哪一部作品中。。。？例如：在哪一部作品中，一位女孩因為不喜歡爸爸的女朋友而離家出走？（答案應為：《媽媽不是慈母》黃虹堅。備註：第 56 頁）

所有題目需要在 2016 年元月 1 日前用 EXCEL 表格電郵給組委會出題人

組委會將於一月底前向各校教練電郵練習題目

3. 平日訓練及校內比賽題目由各校隊教練各個負責編寫
- 比賽題目編寫規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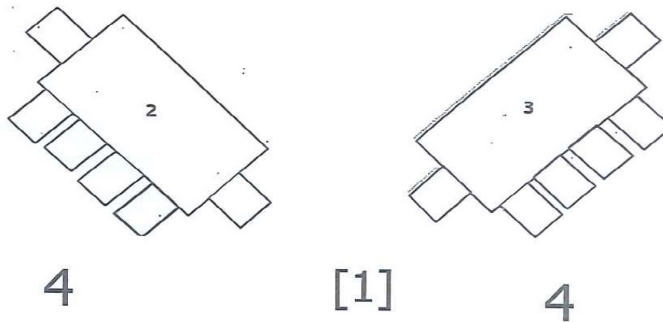
1. 所有問題均使用同一句式開始：在哪一部作品中。。。
2. 使用正式書單上的書名和作者名
3. 標註頁碼時，請同時寫出出版社和版本或國際書號(ISBN)
4. 盡量不要使用書名或作者名出現的字眼
5. 避免容易辨認的題目
6. 盡量不要出答案可能不止一個的題目
7. 仔細考量題目是否準確及簡潔

附件二：選書的標準

組委會需盡力：

1. 選擇同學有興趣閱讀的作品
2. 考慮作品情節、背景以及寫作風格的多樣性
3. 考慮作品主題的多樣性：探險、動物、幻想、寫實、科幻、歷史、古典、傳說、傳記及武俠等
4. 選擇常見並經充足評論又曾經得起時間考驗的作品
5. 確認市面有售且價格合理
6. 系列圖書中至多只選擇其中一部列入書目
7. 從所有對本賽事有興趣的人士或學校收集題目
8. 儘早公佈比賽書目

附件三：擂台佈置(如圖)



1. Moderator
2. Team A
3. Team B
4. Judges

#### 附件四：對書單的爭議

組委會邀請學校圖書館同仁及資深中文老師為『中文閱讀擂台賽』結合各自實際經驗，利用工餘，經反復討論，最後決定書單，但不能保證絕對不出現任何錯漏。秉著參賽自願的原則，組委會建議各校如下處理可能出現的爭議：

1. 以學校規定和程序為準，考量是否完全採用正式書單
2. 如學校決定排除其中個別書籍，請立即通知組委會
3. 即使決定排除個別書籍，學校仍然可以參加本項賽事
4. 如果幾所學校決定排除相同個別書籍，組委會將召開緊急會議，決定是否在正式書單中去除以上書籍
5. 組委會保有是否調整正式書單的最終決定權

#### 附件五：比賽現場動議表格

1. 提出動議學校名稱：
2. 動議內容：
3. 裁決：